

朱德兰 /著

# 台湾慰安妇

*Studies on Taiwan  
Comfort Women*



湖南大学图书馆ZS0872593

朱德兰 /著

# 台湾慰安妇

*Studies on Taiwan  
Comfort Women*



K313.46

14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CHINA)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台湾慰安妇 / 朱德兰著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4

ISBN 978 - 7 - 5097 - 2719 - 5

I. ①台… II. ①朱… III. ①军国主义 - 性犯罪 - 史料 - 日本 IV. ①K313. 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39058 号

## 台湾慰安妇

著 者 / 朱德兰

出版人 / 谢寿光

出版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近代史编辑室 (010) 59367256

责任编辑 / 吴 超

电子信箱 / jxd@ssap.cn

责任校对 / 孔 勇

项目统筹 / 徐思彦

责任印制 / 岳 阳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印 张 / 21.2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20

字 数 / 352 千字

版 次 / 2012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2719 - 5

定 价 / 5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出版说明

本书是台湾五南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出版的“五南文库”之一，2009年初版，2010年再版。本社依2010年再版本出版中文简体版。

作者以历史学和社会学的研究方法，对台湾“慰安妇”的遭遇进行了细致调查，对日本在台湾的殖民统治及设置“慰安所”的情况等做了实证性分析。

本书内容仅代表作者个人观点。

我们尊重作者学术见解，保留全书原貌，仅对个别词语略做处理。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2年3月

## 推荐序（一）

人類向獨創“慰安婦”制度首認同以暴對待女性軍日頭者斷然歸咎於軍事團本員對社會將本日，民 0 年 0001。而水出者謂委員會承認其重要，負責計畫調查“慰安婦”綠上會委員委員會“慰安婦”將被控，但各回音到氣氛委業理管處設立調查計畫聯繫調查，參美音聽聽參圖琳超率已。該部首事從營業同房由是更“慰安婦”，操點一體罪極不虧由。查斷故，限知者對“春榮”強徵過往，避者向“商務業衛生署派了姐

調查為重的指責向史實的暴對象的連接數枚長查圖飾者舉行並舉升，來歷與指證者走抵前本日，日本政府“慰安婦”指責本日最，於人資確首武對連理文員告老大史中則圖紙了。據井中南計圖的耳聞本日查跡此，皆學說一帶要回“日侵華戰爭期間日本军队对女性的性暴力其实是一个涉及范围很广泛的问题。对于许多有过战争经历的中国人来说，一提到日军对女性的性暴力，首先想到的是日军在进攻的所到之处对妇女的奸淫强暴，其中有像在攻陷南京时对妇女集体性的暴行，更多的则是对处于其前线的地区，特别是农村的妇女的强奸暴行。当然，军队有组织地设立“慰安所”，强征“慰安妇”，也是对女性性暴力行为的一种表现。显然，这些行为都是违背人道与人性的明显的战争犯罪。但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对日本战争罪行的审判中，并没有根据“对人道之罪”追究日本军队普遍对妇女的性暴力行为。虽然在个别的审判中对这一问题有所涉及，但仅仅因为受害者是欧洲（荷兰）的女性。至于规模巨大的对中国妇女的性暴力，还有有组织地强征朝鲜、台湾等当时日本殖民地妇女做“慰安妇”的行为，在审判中根本没有触及。

日本军在侵略战争和对殖民地统治过程中所造成的伤害事件，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以对女性的性暴力问题为代表的一系列对日索赔诉讼，越来越多。以韩国梨花女子大学教授尹贞玉为首的一批韩国女学者开始关注“慰安妇”的问题，并从 1988 年起，开始在包括日本在内的亚洲各地进行调查，陆续发表了文章，一度

被湮没的日军对女性的性暴力问题首先以“慰安妇”问题的形式逐渐浮出水面。1990年6月，日本社会党议员本冈昭次在众议院预算委员会上就“慰安妇”问题进行质询，要求政府承担责任，进行调查。而劳动省职业安定局长在回答时，居然称“慰安妇”是由民间业者从事的活动，与军队和国家都没有关系，政府碍难调查，也谈不到谢罪和赔偿的责任。按照这一逻辑，“慰安妇”便成了所谓“商业活动”的产物，与所谓的“卖春”没有区别，这是对遭到疯狂的性暴力摧残的妇女们的再次侮辱。

在这之后，日本的进步学者组织起来，开始进行艰苦的调查。以中央大学吉见义明教授为首的研究人员，是日本最关注“慰安妇”问题的一批学者，他们在日本防卫厅的图书馆中找到了证据确凿的资料，足以证实战争期间遍布各地的“慰安所”，从设置到管理都是在日本军队的命令下进行的。特别是他们发现了原日本陆军省医务局医事课长金原节三所摘录的“陆军省业务日志”，对这一日志进行研究后看出：（1）自战争开始后，日本中陆军中央派到各地的部队，都直接指挥、管理了设置在亚洲各地的军队“慰安所”；（2）设置“慰安所”的直接背景是针对日本军队中发生的大量的性犯罪；（3）日本陆军也有在荷属印度尼西亚强征当地妇女的计划。研究结果还证明：不仅在日本的防卫厅图书馆，外务省、文部省，以及日本和美国的国家档案馆等许多地方，都有大量有关文献的存在。日本政府也两次公布了对有关“慰安所”及“慰安妇”问题资料的调查结果，官房长官河野洋平在1993年发表了谈话，正式承认当时是“根据日本军队当局的要求设立的‘慰安所’”，所以“慰安所”的设置、管理及“慰安妇”运送等活动，与日本军队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并且提出了不应“回避历史的真实”，“正视历史教训”的问题。

“慰安妇”问题也引起了国际社会的关注。1992年2月，在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上，来自日本民间团体的代表，报告了日军在战争期间强征“慰安妇”的情况，许多国家的政府和非政府组织

(NGO) 对日本军队的行为进行了强烈的谴责。同年 5 月，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的现代奴隶制讨论会通过了致联合国秘书长的文件，要求基于国际法的立场上关注日军的“慰安妇”问题。1993 年 6 月在维也纳召开的联合国世界人权大会通过了《关于废除对女性暴力的宣言》，谴责侵犯女性人权的行为并提出有效追究的原则，宣言所说的“战争中对女性的奴隶制”，实际就是对日军“慰安妇”问题的间接批评。接着，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废除种族歧视专门委员会认为，“慰安妇”属于人权和基本的自由权遭受了重大伤害的受害者，她们有获得赔偿、补偿和恢复名誉的权利，要求日本政府在一年内应就赔偿问题提出意见，调查事件真相，公布资料，并且向被害者正式谢罪。

但是另一方面，日本右翼与保守的政治家和坚持历史修正主义的所谓“自由主义史观”派的学者，站在国家主义的立场，强调以主权国家为中心，坚持理念和正义都属于国家以及民族的狭隘的民族主义观点，仍然制造种种否认侵略罪行的理由，对日军的性暴力行为进行系统的否认，而且掀起了要求从日本历史教科书中删除有关“慰安妇”内容的活动，组织了波及面相当广泛的运动，导致一些地方议会做出相应的决议。直到近几年，曾任日本首相的安倍晋三还声称“没有证据证明‘慰安妇’是被强制的”。在这种情况下，对日军战时性暴力行为的揭露与批判就不仅仅是关注在战争中受到残害的妇女的生活和命运的具体的历史遗留问题，而且是关系到如何认识战争的侵略性质，如何追究日本的战争责任和战后责任，如何把握日本今后发展方向的重大的现实问题。

台湾遭受日军性暴力的妇女，获得了当地妇援会的协助，也得到日本律师团的支持，从 1999 年起向日本政府要求赔偿与谢罪，融入到追究日本战争责任的潮流中。但是，鉴于台湾在日本发动战争中的特殊地位与经历，社会上居然也有人认为“‘慰安妇’都是出于自愿”，“本来就是卖春妇”，即当时日本法律承认的公娼。

这种论调与那些否认侵略战争责任的日本右翼人士的言论如出一辙。

同样出生在台湾的台湾人，为什么不同情受害的同胞？这一现象引起了朱德兰教授的深思。日军性暴力问题是不是日本帝国主义整体暴力中的一环？一些台湾人的历史认识与日本的殖民统治有什么样的关系？主导和制造日军性产业市场的日本政府，为何没有成为被检讨的对象？战时动员体制下的妇女被诈骗或被劝诱做“慰安妇”，政府难道可以不承担责任？为了研究和回答这些问题，朱德兰教授开始了她有独特视角的研究。

2008年3月，我在台湾见到朱教授，听她讲述了在台湾进行这一研究的原委与经历，接着拜读了朱教授的研究成果，深深被她的责任心和感情所打动。作者在这本书中，利用历史学和社会学的研究方法，对台湾“慰安妇”遭受的苦难进行了细致的调查，对台湾总督府执行日本帝国的命令，兴建日军“慰安所”的过程、实况及与岛内外“慰安所”的关系等做了实证性的分析。作者更将研究分析的范围扩大到当时的台湾社会，即分析日本帝国与被统治者台湾人的关系，特别是剖析台湾总督府的殖民统治特色，台湾警察在维护日本帝国统治中的主力作用等。作者指出：战时“慰安妇”问题绝对不是纯属于民间业者的商业行为，而是日本政府为称霸亚洲，为满足日军的性欲望需求，驱使日军为战争效命的举措之一；而在日本殖民统治下的台湾，民众没有自主、自由参政权，没有平等的经济、社会、文化活动权，台湾人的集体人权得不到保障，“慰安妇”问题其实根本就是性暴力问题。性暴力则是日本帝国施行军事暴力、法律暴力、政治暴力、经济暴力、文化暴力、社会暴力等整体暴力的一部分，是应当严厉谴责的行为。

读这本书，对于了解日本殖民统治下的台湾社会有极大的帮助。

我也曾经关注过日军性暴力问题，而在中国大陆进行调查中

发现：以“强奸”形式表现出来的对女性的暴力比以“慰安所”和“慰安妇”的形式凸显出来的问题更为广泛，更为严重。发生在前线农村地带战场上的性暴力，有别于攻陷南京时对妇女集体性的暴行与设立“慰安所”强征“慰安妇”的暴行。

旧日本军队对女性的性暴力问题，是战后没有得到解决的战争遗留问题。这一问题之所以遗留，主要是战后审判的不彻底和美国对日本的庇护造成的，是美国战后实施冷战政策，压制亚洲被害国的正当要求的必然产物。在国际社会对妇女权利重视的背景下，在日本社会传统的以男性为中心的“性意识”受到强烈冲击的背景下，日本从加害者的角度思考战争责任很有必要，而从战争被害角度的思考，也有助于新的历史认识的建立。从这个意义上，我认为朱德兰教授的努力非常值得重视。

“慰安妇”制度是强掠少女和派出服务失却“假威”想，慰安  
制度。原意本重，有此重望同西望也是凸显避难“假威”讲  
神望也得讲讲原内向真上博音，或此避难上避难带原材空前培

养禁化“假威”假服“假威”立自己行暴的如世户强险游目假是量，要因这算料对交战局不日用  
味加而本微使审可始，或此避难带原内向真上博音，或此避难带原本日休固美

音纳原在避难立行暴的如世户强险游目假是量，要因这算料对交战局不日用  
味加而本微使审可始，或此避难带原内向真上博音，或此避难带原本日休固美  
音纳原在避难立行暴的如世户强险游目假是量，要因这算料对交战局不日用  
味加而本微使审可始，或此避难带原内向真上博音，或此避难带原本日休固美

## 推荐序（二）

“慰安妇”制度是什么？是二战时期日本政府强迫各国妇女充当日军士兵性奴隶的制度；是日军违反人道主义，违反两性伦理，违反战争常规的制度化了的政府犯罪行为。根据我们 20 年来的田野调查，“慰安妇”之绝大部分是良家女子，她们被日军及其帮凶所绑架或欺骗，被迫成为失去自由、遭受残害的日军性奴隶，无数的生命在战争结束之前就被虐待致死。而活下来的幸存者，则承受了深具耻辱感的极其痛苦的生命历程。可以说，“慰安妇”的历史，是世界妇女史上最为惨痛的一页记录。

这一法西斯制度的野蛮、残忍和暴虐，是和平年代的人们所无法想象的，更是正在继续书写着历史的后人，应该汲取并避免重蹈覆辙的教训。

首先拉开这一历史重重秘幕的，是遭受了大难的幸存者。自 1991 年韩国的受害幸存者金学顺勇敢地站出来后，中国大陆的万爱花和朱巧妹，朝鲜的朴永心，荷兰的劳拉，以及中国台湾、菲律宾、东帝汶等地的受害幸存者，也纷纷走出历史。她们的群体亮相与证言，又一次在全世界掀起了对法西斯战争罪行追索的高潮，也粉碎了日本军国主义分子美化二战性质、掩盖历史真相的企图。2000 年，60 多位来自世界各地的、不同语言、不同种族的

受害者，在东京举行了至今最大规模、最为轰动的“慰安妇”幸存者听证和起诉活动，当时我作为中国代表团的团长，亲身参与了活动。

作为日本侵略亚洲战争历史遗留问题的“慰安妇”问题，已经越来越被认为是一个具有普世意义的国际性人权问题。在各个国际人权团体、各国学者和媒体的长期不懈的广泛宣传和游说下，“慰安妇”问题的真相已经为国际社会所普遍认知，国际社会要求彻底解决“慰安妇”问题的呼声也越来越高。

但是，日本政府方面却始终在战争认罪这类问题上采取抗拒态度。2007年1月，美国众议院议员提出有关“慰安妇”问题的“H. Res. 121”决议，敦促日本政府就二战“慰安妇”问题以一种清晰的、毫不含糊的方式正式予以承认、道歉，并承担历史责任。时任日本首相的安倍晋三先是矢口否认“慰安妇”问题，称当年日军强迫亚洲妇女充当“慰安妇”缺少证据；接着竟声称“即使有决议草案，我们也不会道歉”。随后面对如山铁证，国际媒体的口诛笔伐，以及美国国会、加拿大国会、欧盟议会、荷兰议会等的决议案，他才不得不暂时地表示道歉。时至今日，日本仍在百般抵赖其在“慰安妇”问题上的法律和赔偿责任，这就是中国大陆及台湾、韩国等地受害者在东京法院全部败诉的真正原因。

十余年来，我曾因各类学术活动多次访问台湾，与从事台湾“慰安妇”援助的台北市妇女救援基金会保持长期的联系，曾与领导过台湾“慰安妇”救援组织的王清峰律师一起多次参加过国际活动，也曾与义卖文物向幸存者施以有力援手的李敖先生会面讨论相关问题。此后，与朱德兰教授的交流颇多，她不仅和我一起出席过会议，还曾数次来上海做女性研究，特别是“慰安妇”问题研究的演讲。“慰安妇”研究是极为耗费心神的课题。2000年，我曾向张纯如女士介绍“慰安妇”的苦难历史，并相约将来合作。不料四年之后，她却以同一种形式追随另一位敢于只身抵抗战争

暴力的崇高女性魏特琳绝尘世而去，令人深感痛惜。在台湾，学者中真正将研究的目标对准了这样一群悲惨受害者的，少之又少；因此朱德兰教授的研究就更显可贵，这也是我非常敬重朱教授的原因。她是一位有历史责任感和同情心的学者，同时也是一位坚强的女性。这样的课题少有人研究，是可以理解的，比如朱教授就收到过黑函，责问她“为什么为‘娼妓’辩护”，比如她“闭门专心写书，期间为了纾解沉重的研究压力而拾起画笔，以五十余幅水彩画为自己进行了心理治疗”。所有的这一切，都令人动容。

朱德兰教授的研究，如她所言，“为了重现台湾‘慰安妇’的历史真相，揭露日本殖民台湾的历史黑洞”，具有重要的史学价值和现实意义。该书得以在大陆出版，必将有助于人们对“慰安妇”制度历史的了解，对台湾“慰安妇”的苦难的了解。我本人作为她的同道，更衷心祝愿她多拾画笔，身心愉快，学术之树常青。

是为序。  
上海师范大学人文学院院长、中国“慰安妇”问题研究中心主任  
苏智良

2011年7月7日于上海

前言  
◎ 陈若玲 台湾女作家、学者，旅居日本。著有《日暮苍烟——日本殖民时期的慰安妇》、《台湾女性的抗争》等。现居日本，从事文学创作和研究。

## 台湾慰安妇的历史伤口

1994 年，我在日本攻读博士学位的最后一年，母亲担心我忙着写论文，不好好照顾身体，故专程赴日为孤单奋斗的我打理生活琐事，在福冈陪住了半年。母亲长期观察日本人，发现日本人普遍很守法、爱干净、有礼貌，他们在公众场所交谈多轻声细语，家长对顽皮哭闹的子女，多用温和的语气、坚定的眼神，劝阻孩童停止不当的率性行为。母亲在日常生活中，看见日本学友帮我修改论文，和我交往总是言行守礼，对日本人的印象极好，因而问我：“这么懂礼貌的民族为何会侵略邻国？”（见拙著《中日关系史话》2005）

凡事都是一种机缘。

1999 年以前，我的专业领域为旅日华商贸易史、中国海洋发展史，对于日本殖民台湾 51 年史的认识相当浅薄。然而，自 1999 年我兼任台北市妇女救援基金会董事以来，因闻知许多艰苦生活的阿嬷（指原台籍慰安妇）战时受害的故事，遂对台湾史、日本殖民史，尤其是日本帝国动员妇女充当“慰安妇”问题，兴起强烈的研究动机。

诚如读者所知，近二十年间，亚洲“慰安妇”以各种形式抗议日本政府，状告日本，要求其谢罪、赔偿、反省罪行，这也是国际社会瞩目、媒体争相报道的议题。但令人感到不解的是，战

前属于日本殖民地的台湾，既具有地域社会的特色，又与各族“慰安妇”有着共通的时空背景，台湾学者的反应却颇为冷淡，不仅鲜少予以关注，甚至认为：“她们本来就是妓女，自愿卖淫……不须要浪费力气，为‘慰安妇’问题做研究。”

而我投入“慰安妇”的研究领域，也有黑函指责我为何“为‘娼妓’辩护？”“为何否定日本殖民台湾的贡献？”担任我博士学位评委的一位口试老师更惊讶地说，“原来你是反日分子”，对我接受日本师长栽培，恩将仇报，改变研究方向很不以为然，产生极大的误解。

尽管如此，可我见到八十余岁病歪歪的台湾阿嬷，经常顶着火红红的太阳向驻台日本代表抗议，忍受寒风冷霜到东京法院出庭，就不禁暗想，随着岁月流逝，她们一旦都辞世了，未来我们将如何让世人知道她们的历史伤口？

为了重现台湾“慰安妇”的历史真相，揭露日本殖民台湾的历史黑洞，我四处查访，网罗文献、口述资料，闭门专心写书，期间为了纾解沉重的研究压力，而拾起画笔，以五十多幅水彩画为自己进行了心理治疗。本书收录了几幅和本研究议题吻合的绘画，便是我整理研究思绪的体现。

2005年东京明石书店出版拙作《台湾总督府与慰安妇》一书，日本京都大学夫马进教授（1999年获得最高学术荣誉学士院赏）读了该书，来信称赞我做了“很棒的研究”，给正处于身心疲惫状态的我带来极大的鼓舞。

2008年台湾中兴大学黄秀政教授向台北五南图书公司推荐，邀我重新撰写一本《台湾慰安妇》。该年12月为我写序的台湾日本综合研究所许介麟所长（东京大学法学博士）说道：“台湾终于也有人艰辛地完成一部巨作《台湾慰安妇》。在台湾屈曲的历史上，留下值得长久教育下一代的作品。”荷兰莱登大学（University Leiden）包乐史（Leonard Blussé）教授在推荐序中，也给我诸多肯定。他们赞同拙作的论点：“无论‘慰安妇’是不是职业娼妓，



日本政府都不应计划性地动员，制造日军买春、妇女卖春市场。”

皇天不负苦心人，2009年台北五南图书公司出版拙作第二版，即反映台湾读者对此研究议题的支持。

台湾“慰安妇”乃探索中日、太平洋战争期间，日本帝国实施诸多战争暴行中重要的一环。承蒙五南图书公司同意本人保留简体字版权，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步平所长审阅后推荐拙作，并与中国“慰安妇”问题研究著名学者苏智良教授慨允写序，使拙作简体字版得以付梓问世。

本书的出版，除了感谢他们的玉成外，还应感谢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在编辑业务方面付出了辛劳。

另，对长期支持台湾“慰安妇”控诉日本政府、不辞辛苦的日本义务律师公会，秉持正义的专家学者、民间社团，与协助台湾阿嬷勇敢面对历史伤口的台北市妇女救援基金会，以及全力支持我从事研究工作的家母辛子萍女士、嫂嫂李春子女士，均一并表示最高的敬意与感谢。

朱德兰谨序

2011年3月30日

# 目 录

导 论 .....	1
-----------	---

## 第一篇 统治篇

第一章 一君万民 .....	39
第二章 警察大人 .....	66
第三章 国家认同 .....	94
第四章 扶助皇运 .....	122

## 第二篇 慰安所篇

第五章 战争与日军慰安所 .....	159
第六章 慰安所承包会社 .....	191
第七章 慰安所融资公司 .....	224

## 第三篇 慰安妇篇

第八章 慰安妇的出国与募集 .....	257
第九章 闽南籍慰安妇 .....	287
第十章 客家籍慰安妇 .....	325
第十一章 原住民慰安妇 .....	354
结 论 .....	389

共合博。最急處事為文宣。群眾也。本日同社總急處事當知奉國文  
學英鍊出。詳照此本日商要。同報日商有急處事。由來要中前。詩  
身大體固半句。又急處事。詳照下。即。一。即。詩身。即。詩身。即。美  
。即。詩身。各。業。同。房。急。處。事。詳。照。出。端。即。商。即。詩。即。安。急。處。事。圖。  
**二、導論**

本日同社總急處事。詩身。急處事。圖。詩身。急處事。圖。

## — 研究緣起

本日同社總急處事。詩身。急處事。圖。詩身。急處事。圖。

“慰安妇”(comfort women)一词是1937年至1945年中日战争、太平洋战争期间，在战场、日本统治区慰劳官兵，为日军提供性服务的妇女，<sup>①</sup>其从业及生活场所一般称之为“慰安所”。战时日军普遍设立慰安所的原因大致是：日军在各地频繁发生强奸事件，为缓和士兵的杀伐气氛，为维护日本占领区的治安工作，为预防士兵感染性病，为防止军情外泄，为鼓舞“皇军”的作战士气等。<sup>②</sup>战时慰安妇的实际人数不详，战后幸存者基于人格、尊严受到侮辱，大多自怨自悔地生活在社会下层的角落里。而此沉默数十年的阴暗史，直等到1980年代韩国民主化运动兴起，女性运动抬头，才渐渐地露出了一道曙光。

关于韩国慰安妇问题的提出，缘起于1980年梨花女子大学尹贞玉教授到处查访，1990年报纸刊载她采访受害者的口述史《挺身队取材记》，给韩国妇女带来极大的冲击，自此时起，揭露挺身队（慰安妇）历史真相备受韩国社会的关切。同年5月，韩国妇

<sup>①</sup> 参见“Japanese Prisoner of War Information Report,” No. 49, 後藤乾一、高崎宗司、和田春樹共編、『政府調查「從軍慰安婦」關係資料集成』第5卷、203頁。出版信息见“征引书目”，下同。本书中“慰安妇”、“慰安所”都应加引号，为阅读方便特省去引号，下同。

<sup>②</sup> 吉見義明、林博史編著、『共同研究日本軍慰安婦』、9-11頁。